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签批盖章 金陵

等级

•明电

苏交传〔2019〕243号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 “寻找江苏交通红色基因”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昆山、泰兴、沭阳交通运输局，厅机关各处室（部门）、厅属各单位：

根据《全省交通运输行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新闻宣传工作方案》安排，现就开展“寻找江苏交通红色基因”活动通知如下：

一、活动名称

“寻找江苏交通红色基因”活动。

二、征集内容

活动突显红色主题，重在寻找红色基因、传承红色基因，在全省广泛征集在革命、建设、改革时期为新中国成立与发展发挥重要作用的江苏交通运输组织与个人相关线索，联合媒体深入挖

掘线索背后的故事，着重展现江苏交通运输人在新中国成立和发展过程中所形成的不怕牺牲、锐意进取、敢为人先的精神，选取一些典型事迹在厅属宣传载体刊登。征集线索主要包括且不限于以下：

（一）成立于新中国成立前后的基层交通单位，坚持秉承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在不同时期成绩突出，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形成特色和品牌，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发展的参与者、实践者、见证者、代表者。

（二）基层交通单位把革命传统教育和红色基因融入到单位党建和文化建设中，形成具有鲜明红色特色的单位文化，成为引领交通事业发展、服务经济社会大局的强大力量。

（三）出生于新中国成立前后的交通老职工，注重革命传统教育与宣传，在交通战线上成绩突出，退休（离休）后参与交通发展，服务社会，投身各项社会活动和公益事业，在当地有较大影响。

（四）一个家庭几代人都是交通职工或一个家庭有多人是交通职工，注重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在投身交通事业发展中创造突出成绩、在当地有较大影响。

（五）不同历史时期、能够反映江苏交通红色基因的重要遗迹、建筑、场馆和代表性实物。

（六）其他体现传承革命传统和红色基因的人和事。

三、时间安排

（一）征集阶段：6月10日至7月15日；

（二）线索筛选及材料整理：7月15日至8月31日；

（三）媒体刊载：8月起。

四、工作要求

(一) 活动由厅政研室、政治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牵头，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厅机关各处室、厅属各单位，各相关单位配合。

(二) 请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省邮政管理局，厅属各单位，江苏交通控股公司、省港口集团、省铁路集团、东部机场集团、东航江苏公司提供 4 条以上线索材料；请厅政治处、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结合各自职责和日常工作，提供 3 条以上线索材料；请厅机关其他处室据情提供线索材料。

(三) 线索材料包括基本情况、受表彰情况（历史价值）、能够反映活动主题的 500 字左右文字材料和相关图片、视频材料及后期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请于 7 月 15 日前提供，电子文档发至：js52853013@163.com。

联系人：省交通运输厅政研室程晗，电话：025-52853231。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2019 年 6 月 16 日

抄送：驻厅纪检监察组，省邮政管理局，江苏交通控股公司、省港口集团、省铁路集团、东部机场集团、东航江苏公司。

共 3 页